

慈溪市长河镇人民政府文件

长政〔2023〕32号

长河镇关于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 通知

各村（居委）、企事业单位，机关各办（中心）：

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，加快建设法治政府，根据上级相关文件精神，我镇对2023年4月30日前自行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，共清理2件，决定废止2件，现予以公布。

附件：清理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

长河镇人民政府
2023年6月10日

长河镇人民政府

2023年6月10日印发

附件

清理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

序号	文号	文件名称	清理结果
1	长政〔2013〕43号	关于印发《长河镇“个转企”三年行动方案》的通知	废止
2	长政〔2013〕105号	关于印发《2013年长河镇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实施意见》的通知	废止